中国共产党武邑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规定，现将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部门性质：行政机关

部门职权：

（一）负责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县委工作机关、县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乡镇（区）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支持配合巡视巡察工作。承担巡视巡察整改日常监督责任，做好巡视巡察整改督查督办工作，依规依纪依法处置巡视巡察移交的反映领导干部问题线索。

（四）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的反腐败工作。

（五）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六） 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的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七）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参与起草修订规范性文件。

（八）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反腐败追逃追脏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县委组织部负责县委巡察办的科级干部提名、考察，报县委任免；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县委巡察办有关干部人事工作。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乡镇（区）纪（工）委、监察办公室（组）、县管企业和县属院校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十）完成市纪委监委、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部门内设机构：

部门内设机构：中共武邑县纪委监委机关设置13室。分别为：办公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至第五监督检查室、第六至第八审查调查室、案件审理室。

县委巡察办、第一巡察组、第二巡察组、第三巡察组、第四巡察组由纪委管理。

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6个。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中国共产党武邑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 行政机关 | 副县级 | 全额保障 |
|  |  |  |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法》等有关预算管理规定，县级部门预算实行综合预算管理，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全部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收入。2020年预算收入1044.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44.0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2020年度部门预算支出的总体情况。2020年部门预算支出1044.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98.0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642.7万元与公用经费55.32万元；项目支出346万元，主要是案件查办费70万元，党风廉政建设经费30万元，巡察监督经费56万元，纪检机关公用经费102.4万元，监委公用经费33.6万元，车辆购置经费54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0年部门预算较2019年增长30.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长30.24万元，主要是由于单位人员工资增长；项目支出下降21.46万元，主要是由于部门项目数量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55.32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日常维修费、办公楼物业管理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0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89.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较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是由于没有安排出国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76万元，较上年增加1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万元，较上年减少2万元，主要是由于按照三公经费逐年递减的要求适当下降；公务用车购置费54万元，较上年增加18万元，主要是由于有去年未采购的1辆和今年新增购置1辆)；公务接待费13.5万元，较上年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54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中国共产党武邑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政府采购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资金性质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部门经济分类编码 | 提交状态 | 审核结果 | 事业费限额 | | | 非限额补助 | | |
| 政府采购数 | 项目支出数 | 结果 | 政府采购数 | 项目支出数 | 结果 |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 项目支出 | 222-0901-YBN-X46H | 车辆购置 | 2011101 | 31013 | **√** | **√** | 0.00 | 0.00 | **√** | 54.00 | 54.00 | **√** |

六、国有资产信息

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336.10694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主要是，共计83.5万元。其中车辆购置54万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表。

|  |  |  |
| --- | --- | --- |
|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武邑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 | 截止时间：2019年12月31日 |
| **项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336.10694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8 | 110.069354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 —— | 0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226.037586 |

备注：单位办公用房不在我单位名下

七、名词解释

1、一般预算收入：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4、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